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 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1)
收入	3	89,853	86,682
採購、加工及其他相關開支		(44,333)	(36,382)
其他收益,淨額	4	13,689	15,513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5	(56,201)	(16,909)
折舊及損耗		(27,443)	(37,374)
減值虧損	6	(506,614)	(3,266,62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7	(18,402)	363
探索潛在投資機會產生之開支		(16,248)	(17,331)
其他費用		(69,715)	(34,698)
財務費用	8	(43,757)	(34,925)
除所得税前虧損	9	(679,171)	(3,341,689)
所得税開支	10		(10,351)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679,171)	(3,352,040)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i>(附註 2.1)</i> -
於出售時計入損益之可供出售投資 累計收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撥回遞延税項負債		_ 	(57,176) 5,718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51,4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679,171)	(3,403,498)
每股虧損 -基本(港元)	11	(0.19)	(1.26)
-攤薄(港元)		(0.19)	(1.2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Yn →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	207.251	(40,46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3	206,271	648,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3,458	204,456
其他可收回税項		28,542	48,878
		388,271	901,80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14	227,192	218,635
其他可收回税項		12,753	13,553
持作買賣投資		98	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029	2,680
		288,072	234,905
資產總值		676,343	1,136,707
144. 37			
權益		44 < 0.00	212.020
股本		416,988	313,038
儲備		(198,802)	360,564
權益總額		218,186	673,602
負債			
流動負債			
借款		218,400	273,000
可換股票據		76,054	_
衍生金融負債 資產報廢承擔		58,903	2 954
貝 连 報 廢 承 3店		1,410	2,854
		354,767	275,85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38,790	95,516
借款		56,600	65,808
可換股票據		8,000	25,927
		103,390	187,251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負債總額	458,157	463,105
總權益及負債	676,343	1,136,707
流動資產淨值	184,682	47,65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72,953	949,456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的持作買賣投資、按公平值透過綜合損益列賬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註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方式之變動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按各項開支於本集團內之功能於其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分類呈列開支分析。

年內,董事會檢討財務報表之內容及呈列,以確保符合相關會計準則以及比較同行業內其他市場參與者以及更好地反映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營運相若。由於該檢討,董事會認為,採納按各項開支之性質於其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分類呈列開支分析乃屬適當,且將更適合本集團之情況及更切合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之需要。

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呈列方式已作出修訂,而比較數字亦已重新分類,以與此等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保持一致。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方式之變動並未對所有呈列年度本集團的虧損狀況或本集團每股虧損之計算產生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 詮釋第20號

採納新訂準則、修訂、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造成重大影響。

(b)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被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早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第9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法定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會) - 詮釋第21號

附註: 本集團擬於生效日期釐定時採納該新訂準則。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石油勘探及生產及金屬交易。本年度的營業額及收入如下: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銷售石油 金屬交易之收入	89,853	80,854 5,828
	89,853	86,682

行政總裁為本集團的首席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行政總裁所審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的資料確定經營分部。

行政總裁從地理位置及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從地理位置的角度,管理層考慮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阿根廷及香港的業績表現。從產品的角度,管理層單獨考慮該等地域石油勘探及生產以及金屬交易的活動。本集團於阿根廷有石油勘探及生產活動,及於中國及香港有金屬交易活動。

本集團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

- 石油勘探及生產
- 金屬交易

行政總裁根據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非經常性開支(如法律費用及減值(倘減值因單獨及非經常性事件所致)的影響。計量亦不包括權益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及金融工具未變現收益/虧損的影響。利息收入及開支並未分配至分部,因為此類活動乃由中央財政功能帶動,從而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狀況。

	截至二零一3	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
	石油勘探		
	及生產	金屬交易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外部銷售)	89,853	_	89,853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4,408	(1,091)	3,317
減值虧損	(493,308)	(13,966)	(507,274)
分部虧損	(488,900)	(15,057)	(503,95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3,36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44,817)
財務費用			(43,757)
除所得税前虧損			(679,171)
	截至二零一二	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
	石油勘探		
	及生產	金屬交易	總計
		金屬交易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分部收入(外部銷售)	及生產		
	及生產 <i>千港元</i>	千港元	千港元
業績	及生產 <i>千港元</i> 80,854	<i>手港元</i> 5,828	千港元 86,682
	及生產 <i>千港元</i>	千港元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及生產 千港元 80,854 (5,463)	<i>手港元</i> 5,828	チ港元 86,682 (5,611)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減值虧損 分部虧損	及生產 千港元 80,854 (5,463) (3,263,012)	チ港元 5,828 (148)	チ港元 86,682 (5,611) (3,263,012) (3,268,623)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減值虧損 分部虧損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及生產 千港元 80,854 (5,463) (3,263,012)	チ港元 5,828 (148)	チ港元 86,682 (5,611) (3,263,012) (3,268,623)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減值虧損 分部虧損	及生產 千港元 80,854 (5,463) (3,263,012)	チ港元 5,828 (148)	チ港元 86,682 (5,611) (3,263,012) (3,268,623)
業績 分部業績(不包括減值) 減值虧損 分部虧損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分配企業開支	及生產 千港元 80,854 (5,463) (3,263,012)	チ港元 5,828 (148)	チ港元 86,682 (5,611) (3,263,012) (3,268,623) 1,724 (39,865)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石油勘探及生產	422,002	867,089
金屬交易	200,838	201,014
分部資產總值	622,840	1,068,103
未分配	53,503	68,604
綜合資產	676,343	1,136,707
負債		
石油勘探及生產	10,904	46,378
金屬交易	6	16,781
分部負債總額	10,910	63,159
未分配	447,247	399,946
綜合負債	458,157	463,105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一 除其他可收回税項、持作買賣投資及可呈報分部共用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除可呈報分部須負共同承擔之可換股票據、借貸、衍生金融負債及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EX = - 1 1 -		
	石油勘探			
	及生產	金屬交易	未分配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計量之數額:				
資本開支	26,473	_	1,247	27,720
折舊及損耗	27,307	_	136	27,443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_	13,966	_	13,966
就勘探及評估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442,197	_	_	442,19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51,111	_	_	51,11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	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勘探			
	及生產	金屬交易	未分配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計量之數額:				
資產計量之數額: 資本開支	26,321	_	231	26,552
	26,321 37,265	- 1	231 108	26,552 37,374
資本開支		- 1 -		
資本開支 折舊及損耗	37,265	- 1 - -		37,374

按客戶地區劃分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可收回税項)資料 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領	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阿根廷	89,853	80,854	358,480	852,623
其他		5,828	1,249	301
	89,853	86,682	359,729	852,924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部收入約89,8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0,854,000港元)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佔本集團的外部收入10%或以上。該收入歸屬於石油勘探及生產分部。

4. 其他收益,淨額

5.

6.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其他利息收入	1	43
其他可收回税項估算利息		6,327
利息收入總額	1	6,370
政府補貼(附註)	13,313	14,746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328	(8,8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64)	96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其他	211	1,566 747
	13,688	9,143
	13,689	15,513
7/4 4 2 		
<i>附註:</i>		
該金額為本集團於阿根廷石油勘探及生產獲取之政府補貼。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23,780	16,752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82	157
以股份形式付款	32,239	
	56,201	16,909
減值虧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3)	442,197	3,130,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1,111	132,906
其他可收回税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60) 13,966	3,616
	506,614	3,266,628

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2,464)	378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認股權證公平值虧損	(5,999)	(15)
		(18,402)	363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i>干净儿</i>	<i>干伦儿</i>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銀行借貸及透支	14 245	2
	其他貸款	14,345 9,292	8,987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	,
	銀行借貸	_	13,281
	可換股票據實際利息開支	20,120	9,031
	因延遲向供應商支付有關石油勘探及生產款項收取之賠償金		3,624
	利息開支總額	43,757	34,925
9.	除所得税前虧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前虧損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經營租約下有關辦公物業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2,524	3,289
	授予顧問的以股份形式付款	16,730	_

10. 所得税開支

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税溢利(二零一二年:無),故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

阿根廷所得税按本年度內應課税溢利以税率35%(二零一二年:35%)計算。由於本年度內於阿根廷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任何阿根廷所得稅撥備。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即期税項: 香港利得税一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阿根廷所得税		(311) (1,026)
即期税項總額	-	(1,337)
遞延税項		(9,014)
所得税開支		(10,351)

11.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679,171)	(3,352,040)
	千股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544,464	2,670,736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悉數轉換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三類(二零一二年:兩類)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認股權證、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二零一二年: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可換股票據乃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而虧損淨額已經調整以抵銷利息開支減稅務影響。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隨附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即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全年市場股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所得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而發行的股份數目相當。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

12.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成本		
於一月一日	3,778,574	3,837,156
撤銷	_	(50,700)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7,8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8,574	3,778,574
減值		
於一月一日	3,130,106	_
於綜合損益賬中扣除(附註6)	442,197	3,130,1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72,303	3,130,106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271	648,468

附註:

該結餘涉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乃有關阿根廷石油開採權,透過Puesto Pozo Cercado油田開採權及Chañares Herrados油田開採權(統稱「油田開採權」)之參與權益而實現,位於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 盆地,地表覆蓋總面積分別為約169.4及40平方公里。

Puesto Pozo Cercado油田開採權及Chañares Herrados油田開採權已授予特許權擁有人Chañares Herrados Empresa de Trabajos Petroleros S.A. (「Chañares」)。該石油勘探及生產特許權年期分別自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九九二年九月二十四日起計為25年,並可能在若干條件下獲得10年延長期。

於二零一一年,根據門多薩省執行人員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政府令,Chañares獲得油田開採權自原來期限到期日起延期10年。

自二零一二年以來,阿根廷政府一直採取更嚴厲的措施,確保增長及保持貨幣穩定,例如限制進口及苛刻的資本控制。這些政策加劇經濟蕭條並導致政治動盪。因此,本公司董事決定將本集團的整體鑽井計劃延遲數年直至阿根廷投資環境得到改善。鑽井計劃的延遲對油氣田現金流量的淨現值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有關開採及評估資產及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石油及天然氣物業分別確認減值虧損3,130,106,000港元及132,906,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阿根廷的經濟及政治環境仍不明朗。經參考若干未來石油價格預測後,董事預計未來石油價格展望將惡化的可能性為高。鑒於本集團識別的潛在收購機會,董事決定進一步延遲本集團的整體鑽井計劃至較後年度。因此,董事對本集團於阿根廷的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進行審閱,並釐定本集團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及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石油及天然氣物業將進一步減值。

上述原油價格展望的波動及本集團延遲於阿根廷的投資計劃將對經營所得預計未來現金流的時間及金額以及本集團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及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石油及天然氣物業的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有關開採及評估資產及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之石油及天然氣物業分別確認減值虧損442,19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130,106,000港元)及51,1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2,906,000港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載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合共達4,716,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3,945,000港元)。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賒賬期為30日至60日。董事酌情給予若干主要 客戶較正常信貸期為長(最多不超過180日)之還款期。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賬款4,71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45,000港元)之賬齡分析為於30日內既無未逾期亦無減值。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釐訂客戶之信貸限額。客戶之限額及信貸質素乃定期覆核。並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載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貿易應付賬款結餘達3,0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4,447,000港元)。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i>千港元</i>
0至30日	3,050	11,574
31至60日	_	15
61至90日	_	38
超過91日		22,820
	3,050	34,447

採購貨物之平均賒賬期為3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Puesto Pozo Cercado油田開採權及Chañares Herrados油田開採權(統稱「油田開採權」)在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盆地之石油勘探及生產。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簽署之營運協議, Chañares同意解除EP Energy S.A.(「EP Energy」)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訂立之合營協議項下之承諾。

本集團執行短期發展計劃,繼續專注於投資以提高現有10口生產井之產量及降低營運成本。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對油井進行三次維修工程。油井維修後初始產量增產好於預期,整體業績理想。本集團已完成油田自有注水能力投資。本集團之自有井液收集池及管道已投入使用,且本集團正投資進行改善,如熱能系統。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鑽探門多薩油田項目 Chañares Herrados 油田開採權區 10 口油井。10 口油井均在生產中,其中 5 口油井由有成投資有限公司(「有成」) 鑽探,本集團擁有該等 5 口油井產量之 51% 權益,而其他 5 口油井由 EP Energy 鑽探,本集團擁有該等 5 口油井產量之 72% 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門多薩油田若干淺層儲藏之表外石油資源如下,

類別總量(100%)

最低估計(1C)	82.3	83.5
最佳估計(2C)	140.6	146.9
最高估計(3C)	239.2	245.5

^{*} 根據Roma Oil and Mining Associates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就阿根廷門多薩省Chañares Herrados及 Puesto Pozo Cercado 石油項目發出的技術審核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自阿根廷政府執行的Petróleo Plus計劃收取補貼13,300,000港元。該項補貼收取自Chañares,由其根據EP Energy、有成及Chañares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簽署的營運協議所協定的分配方法予以分配。

勘探及評估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每年就減值跡象作檢討,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及當發生任何「觸發」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就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或會不能收回。因此,毋須就勘探及評估資產作出減值撥備。

於審核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期間,本公司對其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通過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時,更加審慎地評估因素及假設。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而確認減值虧損3,130,106,000港元。這為非現金項目調整且並無會影響油田的目前營運。經參考美國能源資訊部(美國能源部的下屬機構)頒發的二零一四年能源展望對西德克薩斯現貨中質原油價格的短期預測,油價較二零一三年能源展望所預測下跌20%或以上,且阿根廷的經濟及政治環境仍不確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決定進一步延遲有關阿根廷石油項目的發展計劃並對其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已委聘Roma Oil and Mining Associate Limited(「Roma」)對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估值。

減值檢討之詳情載於集團財務回顧一節。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EP Energy獲Chañares股東告知,Chañares股東就收購Chañares全部已發行股本接獲不可撤回之收購建議。根據合營協議,EP Energy有權就Chañares決定(其中包括)作為油田開採權持有人出售或轉讓全部或部分油田開採權或Chañares 股東決定出售大部分Chañares股份進行公平競爭。然而,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此舉將不應構成EP Energy擁有任何優先權。倘Chañares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五日或之前按所述條款獲告知有關參與意向,提呈建議收購的截止期限原則上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集團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89,800,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的86,700,000港元增加3,1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679,2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錄得年內虧損3,352,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就勘探及評估資產確認減值虧損442,19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130,106,000港元)及就有關Chañares石油項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減值虧損51,1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2,906,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本集團以代價3,835,273,000港元收購有成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有成持有之主要資產為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石油開採權。就所收購的石油開採權的公平值而言,由於對所收購地區的勘探尚處於初步階段,遠景資源乃結合確定性及機會率方法作出估計,而公平值估計的合理範圍極為重要,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因此,已付代價的公平值,包括已發行股份及可換股票據,乃入賬列作石油開採權的成本,為3,810,136,000港元,即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收購有成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時,除在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盆地之油田開採權之51%開採權益外,有成並無其他經營資產,故有成的市值主要取決於油田價值。專業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邦盟」)對有成進行估值時曾考慮三種公認估值方法,即為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市場法透過比較被估值對象與市場上出售之類似業務、業務擁有權益及證券,從而得出價值指標。成本法乃透過研究重置擬作出估值結論之業務所需金額,計算出價值指標。此方法透過量化置換業務未來服務能力所需資金衡量所有權之經濟收益。

收益法乃將所有權之預期定期利益轉換為價值指標。此乃基於知情買方將不會就有關項目支付超 過相等於具有相若風險等級之相同或大致相若業務之預期未來收益之現值金額為原則。

邦盟認為,收益法不適合用於評估有成,原因為有成無法提供油田足夠的過往及預測財務及營運數據。此外,收益法可能較其餘兩種方法涉及更多假設,而未必所有假設均能夠輕易量化或肯定。倘若任何該等假設其後被發現不當或並無事實根據,則估值結果將會遭受重大影響。成本法亦被視為不足以用作估值,原因為此方法並無計及有成之未來增長潛力。因此,彼等決定市場法為是次估值之最適用估值方法。

邦盟採用市場法,參考近期的油田買賣交易。彼等已參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全球各地84宗涉及油田之近期買賣交易(稱為「**該等可比較交易**」),並進一步分析其性質、儲量呈列方法以及其他可能影響油田性質之參數。於估值時,邦盟運用可比較交易之加權平均經調整代價對比探明及可能儲量倍數(稱為「經調整價格/儲量」)釐定油田之市值及有成之市值。

基於邦盟作出的調查及分析,其釐定有成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100%股權市值為612,000,000美元(或4,773,600,000港元)。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收購日期)的賬面值為3,810,136,000港元,約為有成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00%股權估值之79.82%。

於釐定所收購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公平值時,由於對所收購地區的勘探尚處於初步階段,遠景資源乃結合確定性及機會率方法作出估計,而公平值估計的合理範圍極為重要,故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因此,已付代價的公平值,包括已發行股份及可換股票據,乃入賬列作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成本。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每年就減值跡象作檢討,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當發生任何「觸發」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就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或會不能收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毋須就勘探及評估資產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集團留意到,透過Chañares售予YPF原油售價每桶降低1.5美元至每桶67.2美元,並降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的每桶66.5美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直維持該價格。此為自本公司開始於阿根廷投資以來首次石油價格下跌。於審核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期間,本公司對其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於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時,更加審慎地評估因素及假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而確認減值虧損3,130,106,000港元。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原油售價逐漸上漲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達每桶71.7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的價格上漲7.8%。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及二月,本集團留意到,透過Chañares售予YPF原油售價降低至每桶61.72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阿根廷的官方貨幣阿根廷比索兑美元已貶值超過15%。阿根廷政府對貨幣貶值並無官方解釋。

經考慮美國能源資訊部(美國能源部的下屬機構)頒發的二零一四年能源展望對國際油價的短期預測,油價較二零一三年能源展望所預測下跌20%或以上及潛在收購機會,本公司董事決定進一步將本集團之整體鑽井計劃延遲數年,並審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本公司已委聘Roma根據市場法及收益法對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估值。

Roma 採用市場法,參閱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油田的若干可比較買賣交易,當中彼等進一步分析儲量的性質、呈列方法及其他可能影響油田性質之參數。於估值時,Roma 運用可比較交易之經調整價格/儲量釐定油田之市值及本公司所持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市值。

Roma 在按收益法進行估值時採納貼現現金流法。於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時,其就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日後可收回金額更加審慎地評估該等因素及假設:

• 未來石油售價乃參照西德克薩斯現貨中質原油價格釐定。本公司注意到,美國能源資訊部(美國能源部的下屬機構)頒發的二零一四年能源展望對西德克薩斯現貨中質原油價格的短期預測,西德克薩斯現貨中質原油價格較二零一三年能源展望(「二零一三年展望」)所預測下跌20%或以上,預測二零一五年每桶油價為89.8美元(二零一三年展望:119.4美元),二零一六年為92.9美元(二零一三年展望:122.4美元),二零一七年為97.8美元(二零一三年展望:125.5美元),二零一八年預測為100.5美元(二零一三年展望:126.6美元),及二零一九年為103.1美元(二零一三年展望:127.9美元)。董事對日後售予YPF估計原油售價採取更為審慎的方法,並認為日後售價將會以更加穩定的方式上漲;

- 經參考日後石油售價下跌後,本公司董事決定進一步將本集團之整體鑽井計劃延遲數年。用於計算日後營運現金流量的生產數量有所減少。
- 鑒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阿根廷比索兑美元貶值,用於二零一三年減值評估之貼現率應考慮阿根廷之較高國家風險。二零一三年所用之貼現率為17.7%(二零一二年:14.1%)。貼現率大幅削減項目日後現金流量的現值淨額。

經參考Roma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發出之勘探及評估資產估值後,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採用市場法及收益法分別估值為24,575,000美元及26,445,000美元。董事認為,採用市場法估值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採用收益法估值指其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使用價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界定為「其資產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董事採用市場法考慮估值,而收益法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使用價值。本公司採納收益法進行估值,乃由於勘探及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因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而確認減值虧損442,19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130,106,000港元)。這為非現金項目調整且並無會影響油田的目前營運。

集團經營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核心及持續經營業務為石油勘探及生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並無自石油相關產品貿易中獲得收入。

石油勘探及銷售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對油井進行三次維修工程。油井維修後初始產量增產好於預期,整體業績理想。本集團已完成自有注水能力投資及投資於自有之集中式井液收集池及收集管道。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有10口生產井產生石油銷售收入並就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生產及二零一一年的探明儲量而自Chañares收取Petróleo Plus計劃補貼。所有石油產量已透過油田開採權擁有人Chañares出售予YPF Sociedad Anónima。

截至二零一三年止年度,石油銷售分部產生之收入達89,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於門多薩項目投資585,800,000港元至油井鑽探及完井以及相關基礎設施。該等款項包括:1)用於油井鑽探及完井的408,400,000港元,分類為油氣財產,自投產時開始計算折舊;2)用於勘探的油井鑽探及勘探費用177,400,000港元,以收集位於超過4,200米深度之Potrerillos地層的數據,而該費用已於二零一零年在損益內支銷。

於二零一三年,油氣財產折舊為27.000.000港元。

未來經營計劃

短期發展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訂立之營運協議,Chañares同意解除EP Energy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簽署之合營協議項下之承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專注於油井維修及基礎設施投資以提高現有油井之產量。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已完成自有注水能力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將繼續投資現有10口生產井的維修,並提升自有井液收集系統。

長期發展計劃

董事考慮阿根廷當前經濟形勢,並決定於未來數年重新啟動Chañares石油項目之整體業務發展計劃。未來業務計劃會通過採納有關該等因素之審慎估計及有關該項目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假設而予以制定。就制定未來業務計劃而言,董事採取更為審慎之方式並僅考慮十年將延長期至二零二七年後油田開採權屆滿止之產量估計。發展計劃及產量估計變動對該項目進行估值而言更為審慎。用於計算未來經營所得現金流量之產量減少。

其他業務機會

於設立技術營運團隊及阿根廷業務穩定發展後,本集團繼續致力在石油及天然氣勘探及生產業務方面尋找機會。本集團重點關注在美利堅合眾國等工業發達國家具有穩定生產基礎、探明儲量及若干發展機會的石油及天然氣田項目。本集團正在北美尋找一些收購機會,且其中一個已進入后期協商階段。倘該建議收購繼續進行,則該交易可能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本公司之主要/非常重大收購交易,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佈。董事會謹此強調該建議收購之協商未必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為218,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73,600,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05港元(二零一二年:0.2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為滿足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年內決定通過配售股份及發行可換股票據籌集額外資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通過以每股0.18港元配售125,000,0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21,600,000港元。此外,本公司將按初始發行價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基準為每股已發行的配售股份獲發五份認股權證,賦權予各份認股權證之持有人可於該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三年期限內隨時按行使價0.20港元認購一股新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通過發行二零一五年到期100,000,000港元8%可換股票據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95,5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0.19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通過按每股0.19港元配售650,000,0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18,600,000港元。下一年度,本公司將通過配售股份及發行可換股票據籌集額外資金為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及潛在收購事項籌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資產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之抵押:

- (a) EP Energy (其主要資產為根據新合營協議組建之合營公司72%股權)之全部股本。
- (b) 有成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c) 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持有EP Energy 之全部股本)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阿根廷僱用約12名及9名僱員。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3,4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97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金水平就市場趨勢而言具競爭力,而其僱員乃根據彼等之表現以及依照本集團之一般薪金及花紅框架制度獲獎勵。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同於管理架構及本集團內部監控過程中運用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之重要性,以確保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及於作出決策時乃受到適當規管。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之事項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現時,非執行董事並未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細則遵守輪值告退規定並可膺選連任。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主席職務空缺,致使本公司已偏離守則條文第A.2.2及A.2.3條。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2條訂明,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3條則訂明,主席須負責確保董事及時接收充分資料(應屬完整可靠)。於二零一三年,通過調任非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本公司已糾正偏離守則條文的事項。

董事谁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行為守則規定以規範董事之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閲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刊發年度報告

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及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epiholdings.com)刊登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年報。

致謝

最後,本人謹此就董事會成員的卓越領導、股東及同業的支持及信任以及全體員工的奉獻致以誠 摯的感謝。

>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謝國輝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非執行主席何敬豐先生,兩名執行董事謝國輝先生(行政總裁)及陳志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錢智輝先生、張振明先生及朱天升先生。